

**证券代码:002545 证券简称:东方铁塔 公告编号:2013-040**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已于2013年5月18日以口头通知、电话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13年5月23日上午10时00分在胶州市广州北路318号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杨力如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规及《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一、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表决通过。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募投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公司计划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承诺的银行理财产品,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上述行为不会对生产经营和募投项目建设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最高额度不超过4亿元人民币,产品类型为公司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该4亿元人民币额度可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额度范围内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由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相关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相关独立意见。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5月23日

**证券代码:002545 证券简称:东方铁塔 公告编号:2013-041**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5月23日上午11时在胶州市广州北路318号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13年5月18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规及《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本次会议经董事表决,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方式表决通过。  
全体监事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项目,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计划正常实施的前提下,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特此公告。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3年5月23日

**证券代码:002545 证券简称:东方铁塔 公告编号:2013-042**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募集资金使用》之规定,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5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4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滚动使用。募集资金闲置的原因主要是根据目前募投项目的进展情况,部分募集资金一时期间尚不需要使用,将处于暂时闲置状态。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行为,且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实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608号文核准,公司于2011年2月11日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434,596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71,781.5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7,666.60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164,114.896万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山东天信信有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于2011年1月28日出具的恒信验报字(2011)1301号《验资报告》确认。公司已将全部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二、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存放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由公司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项目实施情况  
截止2013年3月31日,募集资金承诺投资计划已累计投资433,415,626.13元,具体项目实施计划及进度如下: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额	项目累计投入	投入进度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余额(含利息)
胶州湾产业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629,281,900.00	245,532,588.37	39.01%	150,000,000.00	
烟台生产基地技术改造	76,038,000.00	22,515,087.66	29.61%		57,991,705.42
烟台生产基地技术改造	248,650,000.00	29,382,560.49	11.82%		232,756,043.53
烟台生产基地技术改造	36,644,100.00	1,210,540.00	3.4%		36,101,175.39
烟台生产基地技术改造	200,000,000.00	134,774,879.70	67.39%		71,688,466.20

2.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64,114.896万元,根据公开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公司计划使用募集资金为79,371,707元,本次募集资金净额超过计划募集资金84,743,196元。  
(1)、补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2011年2月2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募投项目资金(议案)》,公司于2011年4月26日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其中烟台生产基地能源钢结构改造项目12,000,000元,烟台生产基地技术改造项目1,000,000元。  
(2)、偿还银行贷款及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证券代码:002422 证券简称:科伦药业 公告编号:2013-033**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2.登记地点:成都市青羊区百花西路36号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有效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在2013年5月23日上午9:30至下午4:30通过电话方式委托,须在2013年5月23日下午4:30前送达传真公司,授权委托书须加盖公章,信函或传真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  
(一)采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投票时间:2013年5月23日(星期五)上午9:30至下午1: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程序操作。  
2.投票代码:362422;投票简称:科伦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流程:  
(1)输入买入指令;  
(2)输入投票证券代码:362422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3.00元代表议案3,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申报,具体如下:

议案	议案序号	申报价格
1	关于收购烟台君健制药有限公司股权事项的议案	1.00
2	关于烟台公司与烟台君健制药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100
3	关于烟台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200

(4)议案3至议案5均为非累积投票制议案,对于非累积投票制议案,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投票同意、投票反对、弃权。  
股东对总议案的表决包含对总议案的全部表决。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提交在先的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证券代码:000566 证券简称:南海药业 公告编号:2013-020**  
**南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本公司2013年4月26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现场股东大会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加盖营业部公章的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  
三、会议时间:2013年5月24日(星期五)上午8:30—12:00,下午14:30—17:00,现场会议允许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在现场会议召开的当日进行登记。

四、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 http://www.sse.cn/ 或 http://www.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资料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方可使用。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认证机构申请。  
业务咨询电话:0755-83239016、25918485、25918486,业务咨询电子邮箱地址:cai@cninfo.com.cn,亦可参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证书服务”栏目。  
2.股东获取有效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p.cninfo.com.cn 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五、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1.投票流程  
(1)投票代码  
网络投票期间,交易系统会将挂一只股票证券,股东申报一笔买入委托即可对议案进行投票。该证券相关信息如下:  
深圳挂牌投票股票代码 000566 股票代码 南海药业 表决议案数量 7 说明 A股  
(2)表决议案

**证券代码:000836 证券简称:鑫茂科技 编号:(临)2013-024**  
**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茂科技,本公司”)2013年5月21、5月22日、5月2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较前收盘价涨幅累计达到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向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 公司未发生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其他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公司已披露的经营情况、内外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况。  
2. 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证券简称:燕京啤酒 证券代码:000729 公告编号:2013-022**  
**证券简称:燕京转债 证券代码:126729**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承诺参与申购**  
**公开增发A股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公司控股股东北京燕京啤酒投资有限公司承诺以原股东优先配售方式参与申购本公司本次公开增发A股股票,申购数量不少于162,407,547股。  
2013年5月21日,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北京燕京啤酒投资有限公司出具的《认购承诺函》。《认购承诺函》的具体内容如下: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燕京啤酒,股票代码:000729)拟于2013年公开增发A股,募集资金不超过164,026,7574元。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我公司”)作为北京燕京啤酒的控股股东,持股比例为57.48%。  
鉴于看好燕京啤酒未来业务发展,认可目前燕京啤酒股票的投资价值,我公司对参与燕京啤酒本次公开增发A股股票承诺如下:  
我公司承诺以原股东优先配售方式参与申购燕京啤酒本次公开增发股份,申购数量不少于162,407,547股。  
我公司已经筹集资金,保证履行上述承诺。”  
特此公告。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五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020 证券简称:京新药业 公告编号:2013028**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11月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于2012年11月21日召开的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21,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从2012年11月23日起至2013年5月22日止。以上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详见2012年11月6日公司在《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048)。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详见2012年11月22日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051)。  
现公司已于2013年5月22日上午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21,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未超过6个月。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保荐机构财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五月二十四日

2011年2月2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偿还部分银行贷款及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超额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2,900.00万元,公司使用超额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2,900.00万元。  
(3)对控股子公司增资  
2011年2月2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将部分超额募集资金用于对子公司泰州永邦重工有限公司增资的事项(议案)》,公司将超额募集资金20,000.00元用于对控股子公司泰州永邦重工有限公司增资注册资本。2011年5月31日,公司完成对泰州永邦公司的增资,本次增资业经江苏中审会计师事务所常州分所出具验资报告(苏中审验字[2011]074号)验证。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  
截至2013年3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合计650,798,717.98元(不含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5,000,000元),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专用银行账户	余额(人民币元)
胶州湾产业基地基础设施项目	中国工商银行支行	252,261,327.41
烟台生产基地技术改造	建设银行青岛四方支行	57,991,705.42
烟台生产基地技术改造	平安银行青岛分行	232,756,043.53
烟台生产基地技术改造	招行银行青岛福州路支行	36,101,175.39
烟台生产基地技术改造	建设银行青岛四方支行	71,688,466.20
合 计		650,798,717.98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增加股东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并有效的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4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或收益,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保证原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计划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2. 资金来源  
在额度范围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4亿元人民币的资金全部为公司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3. 理财产品品种  
为控制风险,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一年)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产品发行主体应当为商业银行,且须提供保本承诺。公司不会将该等资金用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种为主要投资标的理财产品。  
上述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与银行交易各方备案并公告。  
4. 决议有效期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5. 投资额度  
公司使用不超过4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在决议有效期内,该等资金额度可以滚动使用。如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累积金额达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九章、第十章规定或公司《章程》规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将履行相应审议程序。

六、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闲置募集资金适度进行投资理财产品的投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实施。  
2. 通过进行适度的保本型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并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获取更多投资收益。  
七、公告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公告日,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一)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行为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未发现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并对公司的经营、财务、现金流量和风险控制等情况进行了必要的审核,发表了如下意见:  
在确保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选择适当的时机,阶段性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风险较小,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会影响到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相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  
(三)监事会发表意见: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项目,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募集资金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1. 东方铁塔本次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  
2. 东方铁塔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3.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4. 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基于以上意见,本保荐机构对东方铁塔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无异议。  
十、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四)保荐机构出具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5月23日

**证券代码:002422 证券简称:科伦药业 公告编号:2013-033**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4. 注意事项  
(1)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2)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1.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 http://wl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验证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验证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当日方可使用。  
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之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之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任何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无法通过交易系统提示,丢失后不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认证机构申请。  
2. 股东获取有效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lp.cninfo.com.cn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1)登录http://wl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验证”,输入您的“证券账号”和“服务密码”;已申报数字证书上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输入并发送投票指令。  
3. 投资者对总议案的表决包含对总议案的全部表决。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提交在先的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人:黄新,沈姗姗  
联系电话:028-82860678  
传真电话:028-86132515  
联系地址:成都市青羊区百花潭路36号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610077  
2.参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3.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遭受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5月23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下称“受托人”)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为自本次授权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情况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收购烟台君健制药有限公司股权事项的议案			
2	关于烟台公司与烟台君健制药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3	关于烟台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特别说明: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在“同意”、“反对”、“弃权”的方格中打“√”者,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两项以上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受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受托人姓名/名称(签字、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注册号:  
受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授权委托书须剪报、复印并按上述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0566 证券简称:南海药业 公告编号:2013-020**  
**南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100元代表议案1,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以此类推。如果选择100元对总议案进行表决,则包含对本次审议的所有议案的表决,可以不再对具体议案进行表决。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议案 申报价格  
1 关于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0000元  
2 关于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00元  
3 关于201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00元  
4 关于2012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400元  
5 关于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500元  
6 关于南海药业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00元  
7 关于南海2013年度薪酬和绩效考核情况的议案 700元

(3)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  
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投票举例  
股权登记日持有“南海药业”A股的投资者,对公司所有提案投票申报如下:  
股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代表简称  
300566 南海药业 买入 100.00 1股 张勇  
300566 南海药业 买入 100.00 2股 张勇  
300566 南海药业 买入 100.00 3股 张勇  
2.投票注意事项  
(1)考虑到所需表决的议案多,若股票需对所有议案表决相同意见,可直接申报价格100.00元进行投票。股东大会有多项表决的议案,可以按照依次序对各项议案进行表决申报,表决申报不得撤单。  
(2)对同一议案不能多次进行表决申报,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对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而某一股东仅对其其中某项或某几项议案进行网络投票的情况,只要股东对

其中一项议案投票,即视为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计算,对于该股东未表决的议案,按照弃权计算。  
(4) 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p.cninfo.com.cn ),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在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六、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南海药业海口市南海大道506号  
南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邮政编码:570311  
联系人:张勇、钟晓梅  
联系电话:(0898)66653568 传真:(0898)66646886  
2.会议费用:与会股东及受托人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3.股东登记表和授权委托书(附后)  
特此公告。  
南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五月二十三日

**附件: 南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2013年5月27日召开的南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序号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1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4	关于2012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5	关于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6	关于南海药业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南海2013年度薪酬和绩效考核情况的议案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姓名/名称:  
持股数: 股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本授权委托书之复印及重新打印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302 证券简称:西部建设 编号:2013-035**  
**新疆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根据2012年分红派息及转增股份实施方案调整配套融资发行价格的公告**

根据《重组报告书》,在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融资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公司将通过询价方式确定本次发行对象的,不超过10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配套融资的发行价格不高于17.7元/股,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公司如有派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股份数量将根据有关交易规则进行相应调整。  
根据公告2011年利润分配实施情况,向全体股东实施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因此配套融资的发行价格的调整为16.67元/股。  
根据公告2012年利润分配实施情况,配套融资的发行价格相应调整为12.1元/股。  
特此公告。  
新疆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5月23日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我公司定于2013年5月25日起,将公司办公地址迁至海南省海口市世贤北路1号南岸壹号国际金融中心10B02室。同时,原在上海市长宁区红宝石路500号东银中心B栋2801室变为上海管理中心。  
一、海南办公地址联系方式为: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世贤北路1号南岸壹号-佳世国际10B02室  
邮编:570125  
电话:0898-68590005  
传真:0898-68590005  
投资者关系联系电话:0898-68591366  
二、上海管理中心联系方式为:  
地址:上海市市长宁区红宝石路500号东银中心B栋2801室  
邮编:201103  
电话:021-61050111  
传真:021-61051366  
投资者关系联系电话:021-61050111  
特此公告。  
新疆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5月24日

**证券代码:000571 证券简称:新大洲A 公告编号:临2013-020**  
**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办公地址变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我公司定于2013年5月25日起,将公司办公地址迁至海南省海口市世贤北路1号南岸壹号国际金融中心10B02室。同时,原在上海市长宁区红宝石路500号东银中心B栋2801室变为上海管理中心。  
一、海南办公地址联系方式为: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世贤北路1号南岸壹号-佳世国际10B02室  
邮编:570125  
电话:0898-68590005  
传真:0898-68590005  
投资者关系联系电话:0898-68591366  
二、上海管理中心联系方式为:  
地址:上海市市长宁区红宝石路500号东银中心B栋2801室  
邮编:201103  
电话:021-61050111  
传真:021-61051366  
投资者关系联系电话:021-61050111  
特此公告。  
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5月24日

1.投资风险  
(1)银行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上述额度内资金只能购买不超过十二个月保本型商业银行理财产品,不得购买涉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30号:风险投资》的品种。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负有理财资金使用及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4)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为主,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监事会有权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六、公司将按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闲置募集资金适度进行投资理财产品的投资,不会影响到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实施。  
2. 通过进行适度的保本型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并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获取更多投资收益。  
七、公告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公告日,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一)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行为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未发现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并对公司的经营、财务、现金流量和风险控制等情况进行了必要的审核,发表了如下意见:  
在确保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选择适当的时机,阶段性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风险较小,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会影响到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相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  
(三)监事会发表意见: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项目,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募集资金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1. 东方铁塔本次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  
2. 东方铁塔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3.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4. 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基于以上意见,本保荐机构对东方铁塔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无异议。  
十、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四)保荐机构出具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5月23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